

中国近代爱国人物故事丛书

主编：张海鹏 徐辉琪

太平天国群英

● 张喜英 ● 福建教育出版社



中国近代爱国人物故事丛书

张海鹏 徐辉琪 主编

太平天国群英

张喜英 编著

福建教育出版社

编者的话

在我们的祖国不断改革开放、追赶世界前进步伐的今天，青少年朋友，你们知道，曾有多少爱国志士、民族英才为此奋斗过吗？

1840年，西方侵略者的枪炮轰开了封建中国紧闭的大门，灾难深重的中国近代史也从此开始。从那时起，许许多多的爱国者开始认识到中国与世界先进国家的差距。为了寻求民族复兴、国家富强的道路，他们不畏艰难险阻，甚至不惜献出热血和生命，留下了可歌可泣的壮丽诗篇，也留下沉重的历史教训。

在这套丛书里，我们要告诉青少年朋友的，就是这许许多多民族英才追求、奋斗的故事。他们中有主张“师夷之长技以制夷”的魏源；有主持变法图强的康有为；有民主斗士；有民族工商赤子；更有为民族的解放与进步而奋斗不息的共产党人……

这套丛书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的专家张海鹏、徐辉琪主编。丛书中收录了中国近代100多位爱国人物的故事，分成14个分册出版，每册介绍一个领域或重大历史事件中的代表人物。无论在编排上，还是内容表述上，它都与已出版的各种爱国人物传记有所不同，不仅具有历史的真实性，还具有故事的生动性。内容丰富，情节曲折，文笔流

畅，亲切感人，特别适宜青少年朋友阅读。

我们希望，这套丛书能增进青少年朋友对近代中国的了解，增强民族自信心，认识中国的过去，珍惜今天，为祖国的未来而奋发向上。

1992年12月

目 录



反清第一英雄——天王洪秀全	(1)
从落第中觉醒	(1)
创立拜上帝会	(4)
发展革命理论	(6)
紫荆山聚众建基地	(8)
金田村发动起义	(11)
东乡登基 永安建制	(15)
进军两湖 定都天京	(17)
设计人间天国的蓝图	(18)
杨韦事变与洪石决裂	(20)
力挽天国危局	(24)
痛打洋枪队	(27)
宁死不屈	(29)
第一个振兴中华方案的设计者——干王洪仁玕	(33)
“拜上帝”的最早信徒	(33)

六度追奔太平军	(34)
精心设计治国方案	(37)
因时制宜行“新政”	(39)
运筹帷幄解京围	(42)
独立自主的外交实践	(45)
宁捐驱以殉国 不忍以偷生	(47)
智勇双全的军事统帅——东王杨秀清	(50)
加入拜上帝会	(50)
稳固紫荆山根据地	(51)
主持金田“团营”	(52)
受封东王	(54)
永安除奸	(55)
专意金陵	(56)
失算的战略决策	(59)
主政期间的政绩	(62)
居功自傲引发的悲剧	(67)
历史悲剧中的英雄——翼王石达开	(70)
少年有志 投身革命	(70)
毁家纾难 树旗起义	(72)
挥师北上 开路先锋	(73)
天京佐政 巩固城防	(75)
经营安徽 勇于改革	(77)
九江、湖口 计挫湘军	(80)
天京内讧 负气出走	(83)
举旗不定 进退维谷	(84)

舍命全军 受骗被俘	(85)
从童子兵到太平军统帅——英王陈玉成	
出色的童子兵	(87)
随军西征 智取武昌	(88)
镇江破敌 解救京围	(89)
受命于危难之际	(91)
二破江北大营	(93)
三河大捷	(94)
晋封英王前后	(96)
力救安庆	(97)
中计被俘	(99)
慷慨就义	(101)
建功业于天国危难之中——忠王李秀成	
从普通一兵到高级将领	(103)
危难之中显忠诚	(105)
力挽危局 战功卓著	(107)
开辟苏常根据地	(109)
进军上海 威震中外	(111)
会剿武汉失约 铸成历史大错	(113)
回救天京 “进北攻南”	(116)
“让城别走”与保卫天京	(118)
乞降求活 晚节不终	(120)
千秋功罪试评说	(122)

反清第一英雄——天王洪秀全

龙潜海角恐惊天，暂且偷闲跃在渊；
等待风云齐聚会，飞腾六合定乾坤。

这首气吞山河的诗句，抒发了太平天国领袖洪秀全的凌云壮志。1851年1月11日，广西桂平县金田村竖起了反清起义的杏黄大旗，洪秀全发出了讨伐清政府的檄文，宣布建国号为“太平天国”。洪秀全多年的宿愿终于变成了现实。他的英名也从此镌刻在了太平天国的史册上。

从落第中觉醒

1814年1月1日，洪秀全诞生在广东花县官禄墟村一个贫苦的农民家庭。他7岁入私塾读书，因聪颖好学，十二三岁时不但读完了“四书”“五经”，受到比较系统的儒家传统思想的教育，而且涉猎了一些中国史书和诸子百家的著作，丰富了知识，活跃了思想，受到老师和亲人们的赞扬。为使他不致因家境贫寒而失学，有些塾师自愿免收学费，一些亲戚

族人也捐赠衣物，全家人更是节衣缩食，勉力维持他的学业。大家都希望他日后能科举成名，光宗耀祖。

1828年，16岁的洪秀全抱着初试锋芒的心情，参加了第一次科举考试，并在“县试”中名列前茅；但去广州参加府试时，却名落孙山，失望而归。这时，家中的经济越发拮据，已无法再供他读书了。于是，洪秀全一面参加田间劳动，一面自学。次年，洪秀全又有幸应一位同窗好友的邀请，外出伴读了1年。18岁时，本村办起了乡塾，族人见他学识渊博，便聘请他为本村塾师。洪秀全一面教书，一面发奋自学，伺机再试笔锋。

7年之后，23岁的洪秀全第二次去广州投考。初试时他名列前茅，但复试时又名落孙山。这对于求进心切的洪秀全无疑是沉重的一棒，打得他精神沮丧、失魂落魄。不过，这时的洪秀全仍把自己落第的原因归之于学业不深，尚不明白其中的奥秘。原来，凡参加府试的考生必须先找一个已经考取功名的人做保，还要在报考单上开列祖宗三代的履历。主考官不是以才学取贤，而是以门第纳士。所以，每次科考及第者，不是世代书香和名门望族的官宦子弟，便是有钱行贿、善于钻营的富贵之家的少爷。像洪秀全这样出身微贱、家境贫寒的农家子弟，尽管满腹经纶，但因一无龙凤可攀，二无后门可走，要想金榜题名，实在比登天还难。可以说，当他在报考单上填写祖宗三代的履历时，便已注定了落第的结局。

不过，这次广州应试也有意外的收获。一天，洪秀全正默默不乐地在街头踱步，看到一群人围着在听一位西方传教士宣讲基督教，便走上前去凑热闹，并从传教士那里得到了

一本对他日后产生了重大影响的小册子——《劝世良言》。不过，此书当时并未引起洪秀全的重视，落第的洪秀全根本无心去读它，只是漫不经心地放进书箱，带回乡间去了。

1837年，自视甚高的洪秀全信心十足地第三次去广州应考。但结果仍然是“初考时其名高列榜上，及复考则又落第”。在悲苦失意之中，他病倒了，只好雇请了一乘小轿，被人抬回乡间，回家后又连续卧床40余日。一次又一次科考的失败，使他对腐朽的科举制度产生了怀疑和愤恨，他的叛逆思想逐渐在萌芽，在孕育。他在病中吟唱的一首诗，便透露出了这种反抗情绪。诗云：

手握乾坤杀伐权，斩邪留正解民悬。
眼通西北江山外，声震东南日月边。
展爪似嫌云路小，腾身何怕汉程偏？
风雷鼓舞三千浪，易象飞龙定在天。

然而，像洪秀全这样一个自幼深受儒家典籍和科举功名思想熏陶的封建社会的知识分子，要同科举制度一刀两断，还是需要一个过程的。在此后的几年中，深藏在他脑海里的十年寒窗、一举成名的念头仍时隐时现。所以，1843年他又一次赴广州参加了科举考试。结果仍然是高兴而去，败兴而归。业已萌发的造反思想在他的脑海中再次涌动并迸发出来。乘船回乡时，他愤然写下了本文开头所述的那首七绝反诗，以抒发自己壮志未酬的感慨和救国救民的抱负。

据流传的口碑资料说，洪秀全回家后，怒气未消，把书

籍尽掷于地，愤慨地说：“不考清朝试，不穿清朝服，等我自己来开科取士吧！”从此，他彻底抛弃了科举入仕的幻想，开始探索救国救民的新道路。

创立拜上帝会

洪秀全第四次应考失败后，转到离家 30 里外的莲花塘教书。6 月初的一天，他的表兄李敬芳偶然从洪秀全的藏书中翻出了那本《劝世良言》，便借去浏览。阅后又复向洪秀全推荐说：此书不同于中国的经书，内容非常新奇。正处于苦闷彷徨之中的洪秀全，听了李敬芳的介绍后，便潜心细读起来。

《劝世良言》是中国基督教信徒梁发写的一部宣传基督教义的通俗读物，主要讲的是唯一的真神上帝同情人们的苦难，派他的儿子耶稣下凡拯救世人；人们只要信仰上帝，皈依真神，多做好事，不做坏事，死后就可以升入天堂享福这一类的神学说教。因屡试不第，心怀愤懑的洪秀全从中得到了启发，认为既然上帝是唯一的真神，其它一切为人们所崇拜的偶像就都是妖魔，应该统统打倒；既然所有的人都 是上帝的子女，就应该平等相处，亲如兄弟姐妹。

从《劝世良言》讲到的关于上帝的儿子耶稣降生救世的传说中，洪秀全也获得了另一种启发：宣布自己是上帝的第二个儿子，耶稣基督的弟弟，奉命下凡诛妖。并且附会说，他在 1837 年的那场卧床 40 多天的大病中，已经升过天，见到过上帝，上帝曾授他宝剑一柄，让他斩除妖魔。但令他慎勿妄杀兄弟姐妹，并给予印绶一个，用以治服“邪神”。

就这样，洪秀全开始拜上帝，并着手创立拜上帝会，作为动员与组织农民群众去完成“斩妖”任务的工具。1843年6月，他和表兄李敬芳按照书中所述仪式，自行“洗礼”，表示“洗除罪恶，去旧从新”。接着，又扫除了李家供奉的偶像神位，并将村塾中供奉的“大成至圣先师孔子”的牌位砸烂，反映了洪秀全要与封建旧思想旧文化决裂的强烈愿望。不久，洪秀全的族弟洪仁玕和表弟冯云山，首先加入了拜上帝会，同样也捣毁了私塾中的孔子牌位。

为了附会上帝授与宝剑以斩除妖魔的“异梦”并表明自己的决心，洪秀全和李敬芳还特意请了一位著名的铁匠各铸了一把重约7斤、长约3尺的宝剑，刻上“斩妖剑”三个字，随身佩带，并作诗一首：

手持三尺定山河，四海为家共饮合。
擒尽妖邪投地网，收残奸宄落天罗。
东南西北敷皇极，日月星辰奏凯歌。
虎啸龙吟光世界，太平一统乐如何。

在这首诗中，洪秀全已经毫不掩饰他准备用暴力推翻旧世界和建立新世界的思想。但是，洪秀全及少数信徒，刚刚在本乡迈出第一步，便遭到了顽固守旧势力的攻击与迫害。他们的言行被视为“离经叛道”的癫狂举动，洪仁玕遭到了父兄的责骂和殴打，洪秀全和冯云山则失掉了塾师的职业。由于在本地无法立足，洪秀全毅然决定“出游天下”，到异地去谋求拜上帝会的出路。

发展革命理论

1844年春，洪秀全、冯云山离开花县故乡，外出传道，发展会员。在半年多的时间里，他们首先遍游了广东境内11个府县，然后转入广西，在广西桂县赐谷村取得了第一个立足点。一路上，他们靠贩卖笔砚作旅费，徒步跋涉，餐风沐雨，历尽艰辛。所到之处，努力宣传拜上帝教的主张，但应者寥寥，仅发展会员100余人。

这次外出传教活动虽然未能达到预期的目的，但洪秀全通过总结这次社会实践的教训，却清醒地意识到：单凭宣讲从外国传教士那里搬来的那点空洞虚幻的拜上帝的简单教义，远远不能激起群众投身革命的热情，只有联系中国的历史实际与当前的问题，并且用革命精神去丰富和发展拜上帝教的教义，才能为广大农民群众所接受。于是，洪秀全决定返回家乡从事理论著述。冯云山则继续留在广西寻找更易于发展拜上帝教的地方。

“出游天下”的实践，使洪秀全更广泛、更直接地接触了社会。他耳闻目睹了外国侵略者烧杀抢掠、无恶不作；贪官污吏横征暴敛、如狼似虎；土豪劣绅狐假虎威、作威作福的暴行；亲眼看到了各地人民流离失所、灾黎载道的凄惨景象；亲耳聆听到了他们啼饥号寒的痛苦呻吟和要求“改变世道”的强烈呐喊。这一切，都使出生于农民家庭、胸怀大志的洪秀全从中获得了丰富的营养，受到了极大启迪，其造反思想发生了新的飞跃。

从 1844 年 11 月至 1847 年，洪秀全在广东花县老家，一面以教书为业，一面从事拜上帝教的理论创造。他把西方基督教教义同中国农民朴素的平等、平均思想结合起来，先后写出了《原道救世歌》、《原道醒世训》、《原道觉世训》等革命理论性著作，为拜上帝会和日后整个的革命运动奠定了理论基础。

在《原道救世歌》中，洪秀全主要阐发了人人都应在政治上平等的思想。在他看来，基督教的“上帝”和中国的“天”是同一个概念。上帝人人都应当拜，而上帝对待普天下的人都是一样的，因而人在上帝面前也都是平等的。封建帝王也应当和人民一样，“君民一体敬皇天”。洪秀全的这种平等思想，从政治上抨击了封建君主专制制度和封建等级制度，对于解放人们的思想无疑是有帮助的。

在《原道醒世训》中，又进一步阐发了他的经济平等思想，并进而为人们指出了未来的理想社会。他指出：清王朝统治下的现实社会是一个“世道乖离、人心浇薄，所爱所憎，一出于私”的社会。他认为，由于世道人心变坏了，所以人与人之间才“相凌、相夺、相斗、相杀”。只有把那些违反“上帝之真道”的妖魔，也就是把那些骑在人民头上侵夺百姓的封建统治阶级推翻，才能变“凌夺斗杀之世”为“公平正直之世”，才能“天下一家，共享太平”，人们才能进入中国儒家所说的大同社会，即实现“有无相恤，患难相救，夜不闭户，道不拾遗，男女别涂，举选上德”的太平世界。

在《原道觉世训》中，洪秀全公开向人们发出了战斗的号召，指明了斗争的目标。他把社会划分为“正”与“邪”或

“人”与“妖”两个对立的阵营。“皇上帝”和“上帝子女”组成“正”的一方；“阎罗妖”（清朝皇帝）和“妖徒鬼卒”（地主官吏等一切反动势力）组成“邪”的一方。他强调阎罗妖是“作怪多变”、迷惑世人的罪魁祸首，号召上帝子女起来“共击灭之”。

洪秀全的“三原”思想，标志着他与清朝统治者日益尖锐对立和“开创新朝”的图景，越来越具有革命实践的意义。其中，虽然还包含着浓厚的宗教迷信和不少封建思想的糟粕，但贯穿其中的平等平均思想无疑集中反映了鸦片战争后觉醒的农民的利益和要求，对农民群众具有强烈的吸引力，这在当时对于动员、组织群众起了积极作用。

紫荆山聚众建基地

1847年8月，洪秀全揣着他撰写的三本理论著作，携带“斩妖”宝剑，满怀革命豪情，第二次来到广西，在桂平县紫荆山与冯云山会面了。故友重逢，分外高兴，尤其是他看到冯云山在这一带已打开局面，不但拥有会众三千余人，而且有不少是胸有大志的草莽英雄，更是喜出望外。

当时，广西桂平连年发生灾荒，地主、豪绅与官府勾结巧取豪夺，老百姓苦难日深，阶级矛盾十分尖锐，各地自发的农民起义风起云涌。洪秀全、冯云山抓住这一有利时机，积极进行革命的宣传和组织活动。

为提高群众的思想觉悟，进一步发展拜上帝会势力。他们一面不分昼夜、孜孜不倦地抄写教义，四处传送；一面不

分晴雨、不辞劳苦地走村串寨，亲自向群众讲解教义。由于冯云山的介绍和推崇，紫荆山区的会众早就知道洪秀全是拜上帝会的缔造者，早就盼望他的到来。洪秀全的出现和活动，使当地群众深受鼓舞，大家都亲切地称他为“洪先生”，“到处人人恭敬”，因而加入拜上帝会的人数日见增多，很快形成了以紫荆山为中心，西起武宣，东到平南，北至象州，南到贵县以及广东信宜等地区的广阔的活动基地。

为了加强对广大民众的领导，1847年10月，洪秀全和冯云山在地势险固的高坑冲的壮族会员卢六家中，设立了拜上帝会的总机关，实际上是领导起义的指挥部。

为增强会众的组织观念，洪秀全把西方基督教的仪式同中国民间的祭祀、拜会的仪式揉合在一起，制定了一套较为完善的拜上帝仪式。它的内容包括：“朝晚拜上帝”、“食饭谢上帝”、“灾病求上帝”、婚、丧、嫁、娶均“祭告上皇”等等。通过这些宗教仪式，将会众的日常生活时刻与“上帝”联系起来，这在当时对加深和巩固会众对上帝的信仰，统一群众的思想和意志，把广大的教徒牢固地维系在一起，成为一个组织严密的团体起了积极作用。

为在会众中确立严格而高尚的道德规范，洪秀全模仿基督教摩西十戒的条规，结合中国的具体国情，制定了拜上帝会的章程——《十款天条》。其主要内容是：(1)崇拜皇上帝；(2)不拜邪神；(3)不妄题皇上帝之名；(4)七日礼拜颂赞皇上帝恩德；(5)孝顺父母；(6)不杀人害人；(7)不奸邪淫乱；(8)不偷窃打劫；(9)不说谎话；(10)不起贪心。其中前四条属于宗教信仰，虽然充满了宗教迷信色彩，但却蕴

含着反对封建传统及封建统治的革命思想。后六条是针对当时社会上普遍存在的“六不正”的恶习而提出的行动准则，起义后则成为太平军铁的纪律。

拜上帝会力量的壮大，特别是《十款天条》的制定，使拜上帝会在组织上、思想上达到了一个新的更高的水平，成为当时团结广大革命群众向封建势力进行斗争的最激进的革命组织。

为进一步扩大拜上帝会的影响，鼓舞群众“诛妖”的勇气，洪秀全还领导教徒向封建神权发起了进攻，掀起了捣毁庙宇神像运动。当时的紫荆、金田地区，鬼神迷信思想泛滥，几乎村村有庙宇，处处敬邪神。而“甘王爷”则是当时广西城乡信奉甚广的邪神，甘王庙遍布于桂平、武宣、永安等州县。传说象州的甘王爷“最灵”，“神力最大”。此人生前杀母，贪暴、淫乱，作恶多端，死后为神，屡次“显灵”勒索贡品。倘有人敢得罪冒犯他，轻则得病闹灾，重则家破人亡。连象州州官老爷经过他的神庙，甘王爷也敢附灵在一个少年身上，把州官拖下轿来，逼着州官送他龙袍才放行。于是象州甘王庙神威远播，远近的群众争相前往敬拜，祈求去祸消灾。洪秀全得知此事后，决定拿它开刀。1847年10月26日，洪秀全、冯云山等人经过两天的长途跋涉，来到象州甘王庙。洪秀全先用大竹棒敲打甘王的偶像，宣布他犯下了打死母亲、藐视上帝、恐吓上帝子女、迷惑累害他人等“十款大罪，天理难容”。接着，几个人一齐动手推倒泥胎，挖去眼睛，拔掉胡须，踏烂帽子，撕毁龙袍，斫断手脚，砸碎香炉祭器。洪秀全还在残壁上挥笔写下一首诗：“题诗行檄斥甘妖，该灭该诛